

110 學年度師培中心寒修需求調查（110 年 12 月 6 日開放填寫）

- 請依序閱讀公告，並備妥說明內申請身份所需文件，使得開始申請步驟
- 此次寒修調查自 110 年 12 月 6 日週一中午 12 點起開放，至 110 年 12 月 9 日週四中午 12 點截止。

一、申請身分

- （一） 延畢生
- （二） 因學校工作關係導致難以取得畢業師資類科專長者。（須備妥 PDF 檔案的證明文件於表單內上傳，未上傳者視為申請無效。）
- （三） 中教畢業欲取得專長別之教育專業課程或專門課程學分不足者，且非因個人因素導致無法修課。

二、注意事項

- （一） 本調查申請非開課保證，開課與否以本中心審核結果為準。
- （二） 中心將統計此次調查結果，提報中心會議決議後，方能確認是否開課。
- （三） 一位學生選課以不超過三科目，最多不得超過九學分為原則。（含校際選課）
- （四） 師資生畢業需修足四學期師培課程（不含寒、暑修），且每學期皆有選課事實。
- （五） 寒修上課需配合任課教師時間。
- （六） 寒修費用需由修課學生分攤。

三、開始申請

- （一） 表單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jS95CSunkVg7yJmw5>
- （二） 經中心統計並送交會議決議後，暑修申請通過者須填寫「寒修學生登記表」（將附於通知信內），未於期限內填寫完畢者視同放棄。